

保羅的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及提多書¹

一. 引言

在新約中有幾卷書被稱為教牧書信，分別為：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三卷書性質都是保羅提醒兩位後輩年輕傳道人在教會上事奉上要注意事項，因而被稱為教牧書信。為了方便會眾整體了解，在導論上將三卷書放在一起。

保羅為了倍增傳道的效果，特別差派代表去牧養各個不同的教會，「教牧書信」就是要輔導、鼓勵兩位年輕的牧師：以弗所的提摩太和革哩底的提多。兩個教會的共同問題是：合格領袖的設立，屬靈成長的冷卻和背道叛教等等。保羅向這兩位年輕的傳道人發出挑戰，那就是：在信心裡站立穩固，誓死遵守上帝的真理，忠心力行上帝的託付。

二. 分段及綱要

重點	提摩太前書		提摩太後書		提多書	
分段	教會生活 1-2 章	教會領袖 3-6 章	捍衛真理 1-2 章	傳講真理 3-4 章	提倡教義 1-2 章	力行教義 3 章
主題	領袖手冊		戰鬥手冊		行為手冊	
	同工		敵對		命令	
地點	馬其頓		羅馬監獄		可能是哥林多	
時間	約主後 62-63 年		約主後 67 年		約主後 63 年	

三. 教會書信與腓利門書

所謂的「教牧書信」（提摩太前後書及提多書）就是信件。它們既不是有系統的教義論文，也不是歷史著作或故事。本質上，有一種師父對徒弟的關切意味，即教會前輩對沒有經驗的新同工所說的智慧建言。其內容重點觸及正統教義和異端邪說的抗爭，真理和人為理論的抗爭。

提摩太和提多都是保羅一手訓練的年輕人。提摩太被派到問題多多的以弗所教會牧者，而提多被派任職的革哩底牧區也同樣充滿了問題。在保羅所授權差派的同

¹. 以下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讀經日程合訂本」，
<https://www.glorypress.com/devotional/BibleBriefIntroTable.asp?ID=53>。

工中，我們只知道這兩位曾接獲保羅的書信，告訴他們如何組織及穩定他一手建立的教會。

這兩個牧區所面對的基本問題就是假教師發揮的影響力(提前四 1-5; 提後三 1-9; 多一 10-16)。保羅在書信中並沒有攻擊這些人; 反之，他說明了那些做監督的、執事的、及牧師的應當如何為人(提前三 1-13; 四 6-16; 提後二 1-7; 14-26; 多一 5-9)。真正的教會領袖應該極力保持教義健全(提前一 3-7; 六 2-5; 提後一 8-14; 二 14-16; 三 14-17; 多二 1-10)，並且要在教會中全心全意地保護及傳揚正統的基督教(提前二 8-15; 三 14-16)。無論個人服事的恩賜多麼強，真正的教會領袖應該奉獻自己，傳揚那偉大的、經得起考驗的福音真理。

在另一方面，腓利門書是保羅寫給他朋友的一封個人書信(某些人稱之為「明信片」Postcard)。保羅在信中關心逃跑的奴隸阿尼西母，此人冥冥中蒙上帝引領，在羅馬見到了保羅。保羅在羅馬帶領他信主; 因此，這位阿尼西母不僅成為一個被救贖的人，也成為保羅及其從前主人的「弟兄」。保羅此信就是要告訴腓利門這一重大的轉變，並且要求他毫無責備和接受阿尼西母的歸回。它是一封溫暖的、私人的信件。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腓利門會接受信中所說的。有些學者指出，阿尼西母後來成了教會中受人尊敬的監督。

四. 提摩太前書導讀²

1. 內容要義

本書列為保羅書信第十卷(羅，林前，林後，加，弗，腓，西，帖前，帖後，提前)，其重要內容，係記述傳異教之擾亂，律法的功用，保羅的罪惡感，工作命令的交託，為在位的代禱，婦女正派的裝飾，男女的次序，監督與執事的資格，末後的背道，好執事的榜樣，規勸老幼看顧親屬，救濟寡婦，敬奉長老，僕人的本分，異教的爭辯，貪財的敗壞，持定永生的見證，以及最後囑咐等事，書中多論教牧如何領導管理神的教會，對聖職人員之信仰與品格修養，尤為注重。

2. 本書作者

係保羅所寫(一 1)，並寫有後書及提多書，這三卷書被稱為「教牧書信」，始於十二世紀，或稱「宣教師書信」，是對個人寫的，都是論到監督與執事的資格，提防異端，保持純正信仰，以及如何管理教務，牧養群羊之要事。這三卷書信又稱為「三提書」3T Epistles(教誨的書信)，是保羅第一次與第二次坐監之間寫的，為教牧學之典範，聖職人員必讀之書。

3. 時地對象

本書約在主後六十四至六十七年間寫於馬其頓(一 3)，其對象是給因信主作保羅真兒子的提摩太(一 2)，從本書對同工的語氣，及字裡行間所流露出成熟的經歷，與智慧觀之，保羅此時已近古稀之年了(參提後四 7; 門 9)。

² 以上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新舊約聖經總論」，
<https://www.glorypress.com/devotional/BibleStudyGuide.asp?ID=54>。

4. 著作原因

當保羅被囚於羅馬兩年，獲得釋放後，他再去以弗所，後來由以弗所往馬其頓時，就將提摩太留在以弗所，他自己本來希望不久可以回來，因在馬其頓耽延日久，不能很快到以弗所，所以就寫了此信(三 14-15)，教導提摩太要如何固守真道，抵擋異端各種錯誤教訓，惟持純正信仰，並指示他怎樣處理教務，勸勉他為主盡忠職守，過敬虔生活，為信徒榜樣，作美好的見證，以擔當牧養以弗所的教會任務為目的。

5. 本書重要性

本書為論及教會工人如何領導管理神的教會、分述監督，執事之為人與職責，歷數傳異教者之罪行。是年老的保羅，對少年的提摩太諄諄告誡、勸勉、如何事奉，持久信仰之道，樹立品格修養最佳範本，為一切教牧及事奉聖工的人所預備，須特別留心領受，十分重要。

6. 主要信息

本書主要信息，即在論到教會一切工人，各盡其職，怎樣管理神的教會，過敬虔生活，維護純正信仰，持定永生，作美好的見證。

7. 分段綱要

本書共六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五大段如下：

- | | |
|--------------|------------|
| 7.1 論純正信仰與得救 | 一-二章。 |
| 7.2 論工人職分與品格 | 三 1-16。 |
| 7.3 論作好執事的行為 | 四 1-16。 |
| 7.4 論尊卑倫理與救濟 | 五 1-16。 |
| 7.5 論工人工價與操守 | 五 17-六 21。 |

8. 關係書卷

本書與後書及提多書，為教牧書信，其重要內容，都是論到工人的資格與品行，謹防異端背道行惡，保持純正信仰，怎樣牧養教會，處理事務，這三卷書信中之勸勉、教訓、中心思想一致，關係密切。

9. 研讀提要

本書的開始，保羅就以愛是命令的總歸為前提，講明這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因當時有傳異教的，想作教法師，所講的話，荒渺虛浮，偏離真理，擾亂信徒純正信仰，保羅在此以實擊虛，以神最大之愛來勸勉提摩太，遏止異教混傳之危機，這是我們讀經先須留意的。

9.1 將本書從頭至尾讀習一遍，尋出各章所論工人與教會的重要關係(一 12, 18, 19; 二 1, 7; 三 1-5, 15; 四 12-14; 五 17-22; 六 1, 1, 11, 12)，並參讀前項關係書卷，前後思想研究，可有清楚的認識與瞭解。

9.2 本書第一章中，論到律法是為不法、不服的、不虔誠、犯罪的、不聖潔、戀世俗的，弑父母、殺人的，行淫，親男色的、搶人口，說謊話，起假誓的，敵正道的等，這十四樣是惡人所設立的(一 9, 10; 參羅一 28-31;

三 20)，也是對於今日行惡者的寫照，保羅以他過去罪魁之身，見證蒙了神的憐憫，因信基督而得救(一 12-17)。讀本章可知律法是在叫人知罪、定人之罪，恩典乃在使人罪得赦免。

9.3 本書第二章中，論到為萬人及在上位的代禱，並對婦女廉潔自守，正派衣妝飾，沉靜學道等作訓勉，這是信徒必須留意領受遵行的(參彼前三 1-6)。

9.4 本書第三章中，論到監督與執事的職分資格，以及講明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啟示基督的奧秘，為本書之重要的一章，須研讀明白(參多一 5-9；彼前五 1-4)。

9.5 本書第四、五章中，論到離棄真道(參一 3；六 3-5；提後三 1-7)，作信徒的榜樣，論到規勸老幼，行孝報恩，救濟寡婦，敬奉長老等事，是關乎信徒儆醒自守(參多二 1-13)，認清假冒，信仰真道，效法愛心，敬老慈幼，恤孤濟貧，供養傳道者，學習最好的功課。

9.6 本書第六章中，主要論到人當敬虔知足，貪財為萬惡之根(參王下五 20-27；詩卅九 6；四九 16-17；來十三 5；耶十七 11)，要為真道打美好的仗，持定永生，勸人行善，在好事上富足。信徒讀後，當要常以戒勉。

10. 注意要點

在本書中有些教訓或人物，提出來作簡要的說明和解釋如下：

10.1 本書雖是保羅給提摩太個人的私函，但所論多係教牧如何領導管理教會事務，建立監督、執事資格，和信徒的榜樣，注重尊卑長幼倫理教訓，故本書實亦成為歷代教會信徒的公函。

10.2 傳異教的人(一 3)，乃指在教會中攪亂信徒的假師傅，其所傳如猶太人的律法主義者，叫人受割禮(徒十五 1；多一 10；加五 2)；如另有些人，更改了基督的福音，傳魔鬼的道理，禁止嫁娶，禁戒食物，引誘人離棄真道，走向外邦人邪淫的惡習(加一 6-7；提前四 1-3)；又如有人偏離真理，說復活的事已過，以致敗壞了好些人的純正信心(提後二 17-18；參林前十五 12)，這些怪誕的教訓，皆稱為異教。

10.3 許米乃和亞力山大，這二人已經丟棄了良心，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保羅已把他們交給撒但，要使他們受責罰，就不再誇讖了(一 19-20)。由此可見這二人原是信徒，後來丟棄了信心，而成為傳異端的首腦人物(參提後二 17-18；四 14-15)。

10.4 保羅說：「我不許女人講道」(二 12)，這講道一詞的原文意思是施教或教訓(太四 23；廿八 20；西三 16)，其原因已在下文作了解釋(二 13-14)，以及道出女人的軟弱和失敗，所以要求女人應當沉靜學道，一味的順服，以免多言多語，大言不慚，羞辱自己(弗五 22-24；參林前十四 34-36)。

10.5 女人必在生產上得救(二 15)，有人照字面意思解釋，乃是指婦女在生產的時候，母子必定會平安無恙，無生命喪失的危險，這對於一個信主愛主，又聖潔自守的女信徒來說，確是給予很好的應許、安慰和指望，但有人則認為基督是由女人所生，所以說女人就必在生產上得救。

10.6 按手是古來的一種禮節(四 14；參創四八 14；來六 2)，具有為人祝福，奉獻，受聖靈，賜恩，受聖職，醫治等各種意義，提摩太曾接受眾長老和保羅的按手，得授傳道聖職(四 14；提後一 6)，這是一種極為莊嚴而神聖之禮(五 22；參徒十三 1-3)。

10.7 蒙揀選的天使(五 21)，有人認為是指善天使，就是不與惡天使為伍背叛神的聖潔天使(啟十二 7-9)，有人認為是指撒拉弗與基路伯(賽六 1-6；創三 24)，或是指服侍基督徒的天使們(來一 14；參路十五 10；彼前一 12；詩卅四 7；九一 11；徒五 19；廿七 23-24)。

10.8 彼拉多是古時義大利人(六 13)，於主後廿六至卅六年間任猶太地的巡撫，受敘利亞的羅馬長官所指使，他常駐該撒利亞，但在逾越節期間，便來耶路撒冷處理事件，曾不按公義審判耶穌(路廿三 1-25)，據說其最後結局是自殺而死。

11. 史地簡介

以弗所：是地中海附近的一座古城，保羅往馬其頓去的時候，曾勸提摩太仍住在以弗所(一 5)，牧養此處教會，其發展情形，從使徒行傳中的記載，顯然可以看到保羅曾在那裡傳道，成效良好，信徒日漸增長。在使徒時代，以弗所在會友數量上，及地理環境上，都成為基督徒的中心(徒十八 21-廿 38)，當時教會並無建築物，教會聚會多在信徒家中舉行，教會禮拜係在保羅時代二〇〇年後，才開始有建築，至康司坦丁時，禁止基督徒受迫害後，教堂才普遍地建立，而作自由聚會崇拜之用了。

五. 提摩太後書³

1. 內容要義

本書係列為保羅書信第十一卷(羅，林前，林後，加，弗，腓，西，帖前，帖後，提前，提後)，其重要內容係記述保羅為提摩太感謝，記念與代禱，不以福音為恥，受苦傳道的責任，作基督精兵和無愧的工人，作貴重聖潔的器皿，溫和的勸戒，末世的危險，背道的惡行，遭遇的苦難，聖經的益處，臨別的忠言，盡職的勸勉，得勝的見證，私務的交託，以及最後問安等事，全書所論，是在注重訓勉牧者，如何忍受苦難，剛強起來，盡職傳道，作無愧的工人，為教牧學上極有價值之書信。

2. 本書作者

係保羅所寫(一 1)，一般認為是他最後的一封絕筆書，是他在羅馬第一次坐監被釋放後，又回到希臘、小亞西亞一帶地方，堅固眾教會，然後行經特羅亞，可能就在此處第二次被捕(四 13)，解往羅馬牢獄中，在他為主殉道之前寫成的，由於他的被捕是突然發生的事，連衣物與書卷都不及攜帶，留在加布的家(四 13)。他寫前書與本書及提多書，被稱為教牧書信，或稱為宣教師書信，且因本書寫於獄中，故有保羅的獄中第五封書信之稱(弗，腓，西，門，提後)，為神的僕人愛讀之書，在傳道的事工上，常得奮勉。

3. 時地對象

本書約在主後 67 年左右，寫於羅馬監獄，其對象是給親愛的兒子提摩太(一 2)，此後不久保羅即被尼祿王所殺害(參四 6-8)，他在書中描述個人

³. 以上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新舊約聖經總論」，
<https://www.glorypress.com/devotional/BibleStudyGuide.asp?ID=55>。

性質甚為顯著，全書語調突兀，無一定之計劃，不拘形式隨心而發，表現出強烈感情的成分，對於過去傳道之回憶，未來前途患難之預感，以及末世教會之危機，對付異端邪說，如何盡職傳道等等各樣教訓，一番肺腑之言，雖然是出於私人書信，卻為教會眾牧者，所當儆醒謹守，時刻所領受的。

4. 著作原因

當保羅寫完本書之前數月，與提多航海到革哩底，留下提多在此地照管教會(多一 5)，他曾寫信給提多，有意要去尼哥波立過冬(多三 12)，但當保羅到尼哥波立時，正值尼祿陷害基督徒焚燒羅馬城，逼迫基督之時，他即在此次迫害時期再度被捕，保羅自知這二次被捕，已無再得釋希望，而且預知將要為主殉道(四 6)，因前一次被捕，僅是涉及破壞猶太教之一些律法問題，而這一次被捕，是涉嫌焚城事件，且當時同工與聖徒，都紛紛離他而去(一 15; 四 10-11)，只有路加在他身邊。因此寫了這封書信，勸勉年輕的提摩太，在苦難之中，務要持久忠心，作無愧的工人，並且要他會同馬可，將留在特羅亞的外衣和重要皮卷，隨身帶去，趕緊來到羅馬監獄會面，一同服事陪伴保羅(四 9, 11, 13)。由於上述可知，他就要被害離世與主同在(參四 6-8)，這是所要寫的最後一封書信。

5. 主要信息

本書主要信息就是論到要為主福音忍受苦難，作基督精兵，為善道而爭戰，如何在末世悖謬不信，背道行惡的時代中，盡職忠心傳道，作一個無愧的工人，得將來的賞賜(一 8；二 3, 15；三 1-8；四 2, 5, 7, 8)。

6. 分段綱要

本書共四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五大段如下：

- 6.1 論傳道恩賜與職責 一 1-18。
- 6.2 論基督精兵與苦難 二 1-13。
- 6.3 論無愧的工人與善德 二 14-26。
- 6.4 論末世背道與聖經 三 1-17。
- 6.5 論專心傳道與拯救 四 1-22。

7. 關係書卷

本書與前書及提多書為教牧書信，其重要內容，都是論到工人的資格與品行，末世教會的危險，以及如何謹防異端悖逆邪說，勉勵教訓主僕為善道而爭戰，如何牧養教會，保持純正信仰，為主受苦，盡職傳道，得將來的賞賜，此三卷書所論重點大致相同，有密切的關係。

8. 研讀提要

本書的開始，保羅想到提摩太心裡無偽之信心，提醒他將神藉保羅按手所給他的恩賜，再如火挑旺起來，因為神賜給他們不是膽怯的心，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亦為提醒今日信徒注重無偽之信，要為所得的恩賜，剛強火熱起來，為主所用，事奉神，在讀經時須三思之。

8.1 將本書讀習一遍，尋出各章所論工人與教會之重要關係，及其要訓心得(一 8, 9, 11, 12, 14; 二 3-6, 9, 13, 15, 20, 21, 24; 三 14-17; 四 2, 5, 7, 8)，並參讀前項關係書卷，前後思想研究，領受更深。

8.2 本書第一章中，論到用清潔的良心事奉神，為福音受苦，不以為恥，要用在基督裡的信心和愛心，靠著聖靈，常守純正話語的規範與善道，讀者須特別留意之。

8.3 本書第二章中，論到作基督的精兵，須在主的恩典上剛強起來，經嚴格的訓練，忍受苦難，不將世務纏身，有比武者的樣式，有農夫般的勤苦，有為福音受苦的心志，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義分解真理的道，要自潔成聖，合乎主用，善於教導，此乃作主僕人要求之條件，亦即為本書之要訓，作傳道者須重視之。

8.4 本書第三章中，論到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那時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狂傲自誇，違背父母，忘恩負義，無親情，不解怨，性情兇暴，任意妄為，愛宴樂不愛神，這些現象，實為今日世界人心光景的寫照，但在最後的教訓，是要學習聖經，能使人因信基督有得救的智慧，能使人歸正學義，得以完全，行各樣的善事，為未信者與信者，同當儆醒自守和讀習的課題。

8.5 本書第四章中，論到務要專心傳道，凡事謹慎，忍受苦難，盡到職分。保羅以他年老一生為主盡職之身，明作見證，他已打完了美好的仗，跑盡了所走的路，守住了所信的道，從此以後，有公義冠冕為他存留，到主來臨審判之日，也要賜給凡愛慕他的人，這是極為美好而激奮人心盼望的一章，為信徒與主僕所要常以自勉的。

9. 注意要點

在本書中，有關於保羅為主受苦的經歷，與幾個背道之徒的關係，略述如下：

9.1 羅馬尼祿皇在位時(A.D.54-68)，據說他以焚燒羅馬城的罪行來誣害基督徒，當時有無數的人被捕，處以死刑，有的被釘十字架，有的被縛以獸皮，拋入鬥技場中被獸咬死，有的被綁在尼祿的花園中木桿上，用松脂油倒在身上當火把燃燒，而那些謀害者駕車漫遊，午夜狂歡，眈視被害者的慘狀，保羅身為當時世界信徒的領袖，自然與焚城之事，關係重大，他和彼得都在此逼迫患難時期被害殉道，為信徒樹立了偉大信心的見證(一 8; 二 9; 四 6, 17, 18)。

9.2 當保羅第二次在羅馬被囚時，凡在亞細亞的信徒，都離棄了他，其中就有腓吉路和黑摩其尼這二人在內(一 15; 四 16)。但惟有以弗所的信徒阿尼色弗，極愛保羅，不以保羅的鎖鍊為恥，多多服事保羅，受到保羅的稱讚、紀念、問安和祝禱(一 16-18; 四 19-22)。

9.3 腓理徒和許米乃二人本是信徒，以後離了真道，背棄信仰，他們不信死人復活，視聖經所記復活之引證，已為以往過去之事，今日則斷乎不能，如此則敗壞許多人的信心，動搖教會信仰的根基。保羅曾謂許米乃丟棄良心，已把他交給撒但受責罰(提前一 19-20)，又論他們的話語邪惡、危險，在此提出警告提摩太，必須防範(二 16-18)。

9.4 雅尼和佯庇，這二人在舊約不見經傳，惟一般認為他們乃是埃及國的術士，根據古教父俄利根的說法，這二人是法老王所用來抵擋摩西的，

是行邪術以反對摩西和亞倫，結果是處處失敗(參出七 11-12；八 16-19；九 11；創四一 8)，保羅在此用這二人故事引為鑑戒(二 8-9)。

9.5 底馬在經中三次提到，是保羅的同工，保羅首次在羅馬被囚時，底馬與路加一同陪伴他；及保羅被釋後，再往羅馬傳道至再度被捕入獄時，底馬因貪愛現今世界，就離棄他往帖撒羅尼迦去了(四 10，11，16；西四 14；門 24)。

9.6 保羅說「我也從獅子口裡被救出來」(四 17)，表明他在極端兇惡危險的處境中，被主救拔出來(四 18)，這獸中之王獅子，可能是指羅馬鬥戰場中實在的野獸而言，或指他過去在以弗所的一段回憶(林前十五 32)，或暗指尼祿皇及魔鬼而言(彼前五 8)，保羅雖在尼祿手下被害，但他的靈魂被主所拯救，進入天國(四 18)。

10. 史地簡介

亞西亞：係古時屬於羅馬之一省，其範圍包括古每西亞，呂底亞，迦利亞，弗呂家，及相近之數海島，其位置就是現今小亞西亞的西方，省城為以弗所，初屬別迦摩，至主前 133 年，別迦摩王亞大祿臨終時，遺言永遠給羅馬為業。全省著名之城甚多，在啟示錄二三章中，所說的七城都屬其內，這城裡有監理競技會的幾位首領，是保羅的朋友，保羅在以弗所想要進戲園，這幾位首領打發人來勸他，不要冒險進去(徒十九 31)，保羅說到，凡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了他。(提後一 15)。

六. 提多書⁴

1. 內容要義

本書係列為保羅書信第十二卷(羅，林前，林後，加，弗，腓，西，帖前，帖後，提前，提後，多)，其重要內容，係論到神應許的盼望，設立長老的資格，斥責傳異教的，規勸各等人的善行，順服作掌權的，無知私慾常存的惡毒，聖靈的更新，留心作正經的事業，遠避無知的辯論和家譜的空談，分門結黨之人的背道，以及個人差遣與離別的問安等事，全書所論，是在注重傳道人的資格，善行的榜樣，與傳道的事工。

2. 本書作者

係保羅所寫(一 1-4)，他寫提摩太前後兩書，與本書之教訓相連，被稱為教牧書信，或宣教師書信，可謂是一部全備教牧學之範本，為教牧人員愛讀之書。

3. 時地對象

本書與提摩太前書大約同時寫成，即在主後 65 至 67 年間，可能寫於馬其頓，其對象是給照共信之道作我真兒子的提多(一 1)。

提多：意心悅者，是希利尼人，可能住安提阿，由保羅引領歸主，曾與保羅作安提阿教會的代表，上耶路撒冷出席大會，見證神在外邦人身上

⁴ 以下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新舊約聖經總論」，
<https://www.glorypress.com/devotional/BibleStudyGuide.asp?ID=56>。

的恩典(多一 4；加二 1-3)。且於數年接受保羅之差遣，去處理哥林多教會一些事務問題，往返於馬其頓與哥林多之間(參林後七 5-8；13-16；八 6，16-24；十二 14-18)，為保羅重要助手之一，是一位有智慧能幹的教會領袖。至七八年後寫提多書時，提多在革哩底已是第二年，據解經家之意見，保羅第一次坐監得釋後曾回到東方，在行程中與提多同往革哩底傳道，並將提多留在那裡(一 5)。聖經中記載不多(三 12；提後四 10)，據外傳記載，提多曾作過革哩底教會的監督，直到高齡壽足，安然去世。

4. 著作原因

本書與提摩太前書內容教訓，討論的問題大致相同，當時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提前一 3)，提多則留在革哩底(一 5)，負責當地教會的牧養工作，或許由於保羅相當器重提多，稱他為「共信之道作我真兒子的」(一 4)，對他很為信任(參林後二 13；七 6-7)，因此就寫了這封書信給他，將這地方許多困難之事要他去處理，他的工作就是設立長老，並且組織和訓練教會信徒，以建立美好的德行，和純正信仰的根基為目的。

5. 主要信念

本書主要的信念，是在論到神僕人的品格與教會事工，以及信徒生活行為，敬虔度日，熱心行善，順服掌權者，作正經事業，全書教訓信息極為美好。

6. 分段綱要

本書共三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五段如下：

- 6.1 序言與祝福 一 1-4。
- 6.2 論監督之設立 一 5-9。
- 6.3 論異端之敗壞 一 10-16。
- 6.4 論勸老幼之道 二 1-15。
- 6.5 論順服與事業 三 1-15。

7. 關係書卷

本書與提摩太前後書為教牧書信，其重要內容多係論到教會的組織，工人的培養，純正真理的信仰，及作傳道的工夫，這三卷書可說是一部全備教牧學的範本，其關係重要、密切。

8. 研讀提要

本書的開始，保羅就論到作監督的當如何為人，其信仰與品格的要求條件十分嚴密，由此可知教會的組織必能健全，是今日教會工人，首當研讀而實行的。

8.1 先將本書讀習一遍，尋出各章所論的重點教訓，以及應行之事，並參讀前項關係書卷，前後比較研究，可有心得領受。

8.2 本書第一章中，論到傳異教者之虛謊敗壞，違背、離棄真神，污穢不潔(一 10-16)，亦為現今時代異端信仰之印證，讀者須以此為儆醒防備之教訓(參提前四 1-5；六 3-5；提後三 1-9)。

8.3 本書第二章中，論到規勸老幼男女和僕人，如何注重節制、信心、愛心，善行之表現，尊卑對待恭敬之態度，為實行道德倫理教訓之規範，極為美好。

8.4 本書第三章中，論到眾人當順服作官掌權的，遵守命令，預備行各樣的善事，並且要留心作正經事業，這是信徒為國為民最好的表現，和應有的見證。

9. 注意要點

在本書中，有監督與長老職分，及幾個人名等之說明列於下：

9.1 監督二字，在教會設立的時候從猶太教來的信徒，稱管理教會的人為長老(徒十一 30；十四 23，十五 2)，從異邦來的信徒，稱管理教會的人為監督(徒廿 17-28)，保羅稱他們為長老，也稱為監督，所以長老就是監督，其名異實同(提前三 2；五 17；多一 6-7)。

9.2 革哩底人中一個本地的先知(一 12)，據考其名叫伊皮麥尼德 Epimenides，他生於主前六百年，是位哲學家、詩人，此人事蹟，多屬神話性質，不足道論，革哩底人稱他為先知。保羅寫此信時，是引用革哩底的這位先知的詠詩說：「革哩底人常說謊話，乃是惡獸，又饞又懶」，同時也稱讚他的見證是真的，可知革哩底人的道德品格，相當腐敗而低劣。

9.3 凡事要顯出善行的榜樣，在教訓上要正直端莊，言語純全，無可指責，叫反對的人，無處可說不是，自覺羞愧(二 8)，這是我們須以實際生活行為的表現，來見證作神的子民，所須領受最切要的教訓(二 14)。

9.4 亞提馬：此人經中只提一次(三 12)，保羅預備到尼波哥立過冬，要提多到那裡會面，就打發亞提馬或推基古到革哩底去，代替提多的工作，外傳說亞提馬曾作過路斯得的監督，我們相信他是保羅第一次坐監得釋後的同工。

9.5 西納：此人作律師，在經中只提一次(三 13)，他可能是與福音書中所說的律法師相同(參太廿二 35，路十 25)，或許就是猶太人的文士，或指希臘民間的律師。保羅吩咐提多，要趕緊給他和亞波羅送行，叫他們沒有缺乏，可見這二人是保羅親愛的同工，本書信可能是由他倆帶去給提多的。

9.6 革哩底：意指肉體的，今名克里特島 Kriti，屬希臘領土之一部分，此島位於愛琴海之南端，即介乎愛琴海與地中海之間的邊境上，為地中海的第三大島嶼，乃一峽長而多山的海島，其面積長達 156 哩，寬約 7 至 35 哩，有百餘城市與鄉鎮，素有百城之島的綽號，那裡有聞名的以達山 Ida，在古代的稗史上，傳為希臘丟斯神的誕生地，其島上民族似非利士人，性好騷動，有許多英勇的水手並著名的划船伕，他們道德名譽非常惡劣(一 12)。在新約時代，有許多人僑居於此，該島為古代歐洲文化之發源地，紀元前 67 年歸於羅馬版圖，此處教會的核心，可能就是在五旬節時代，去耶路撒冷的那一班革哩底人所創始的(徒二 11)，在新約中，只有保羅第一次坐船往羅馬途中，經過此地(徒廿七 12-13)，以後第二次與提多同來此地傳道，繼有馬提亞，推基古等人接替工作外(多一 5；三 12)，其他活動並無記載。

9.7 尼波哥立：意得勝的城，係位於馬其頓西南之一海口，為該撒亞古

士督所創建，以紀念其登基時所獲之勝利，而以此城為羅馬帝國之殖民地，時在主前 31 年、此城遺址猶存，保羅寫信給提多書中，定意要在那裡過冬，此外尚有同名之城，希讀者注意之(徒廿一 39)。

10. 推介讀物

張永信著，《教牧書信》，香港天道書樓，2005 年初版。